

苏州市职业大学 2019 年度部门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2019 年度部门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 三、部门机构设置和所属单位情况。
- 四、部门收支预算编制的相关依据及测算分析情况。

第二部分 苏州市职业大学 2019 年度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预算总表
- 二、收入预算总表
- 三、支出预算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
-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表
- 七、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总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
- 十、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 十一、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表
- 十二、“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预算表
- 十三、政府采购支出预算表

第三部分 苏州市职业大学 2019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一）以“立德树人”为己任，贯彻执行党和国家、省市有关高等教育的方针政策、法律和行政法规；拟订学校教育工作发展规划；拟定学校工作要点；组织实施和监督检查学校各规章制度的落实执行。

（二）全面推进学校人才培养工作、教学工作、科学研究工作、社会服务工作、文化传承和创新工作；加强学校同生产、科研和社会其他各方面的联系，服务地方经济发展和社会发展。

（三）负责建立学校干部培养、选拔、教育和管理监督机制。负责学校师资队伍培养和高层次人才选拔工作；负责制订学校人事管理规章制度、教师队伍绩效考核、评聘制度和青年教师培养提升计划制度；负责教师继续教育、深造和出国进修工作；负责引进优秀人才及表彰奖励工作。负责岗位设置、公开招聘及人员聘用等工作；拟订学校公益性岗位人员管理政策并组织实施。拟订学校教职工工资收入分配制度改革实施意见；拟订学校教职工福利政策，贯彻落实离退休政策。

（四）组织开展学校教学工作制度的制定和实施，保证学校教学工作的顺利开展；负责维护正常的教学秩序；建立教学督导和奖励机制；设置、撤销和调整学校专业设置。制订指导性的教学文件，组织检查学校教学质量。

（五）制订学校科学研究规划和管理制度；推进学校“政产学研用”科研创新体系；制订科研创新激励政策；建立学术规范工作机制；促进学校与科学研究、生产、社会等部门的协作、联合及校际合作；构建有利于创新、发展、融合、共享的科研服务机制。

（六）组织学校教学、科研、服务经费的投入，负责学校设备设施、信息化校园、图书资源等的建设。

（七）负责学校基建项目的投入和实施；负责学校事业经费预算的分配和决算工作。

（八）完善学校信息保密工作和信访工作制度，加强信息保密防范措施和信访接待工作。

（九）负责学生管理工作制度的制定与实施；完善优秀学生奖励机制和贫困学生奖助学金机制；负责学校招生工作制度的制定和实施；完善毕业生就业、创业服务指导体系；完善学生心理咨询服务机制。

（十）建立学校师生社会保障和医疗救助体系。

（十一）负责学校党风廉政建设。

(十二) 承办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2019 年度部门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一) 工作总体思路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深入贯彻全国教育大会精神，加强党对学校工作的全面领导，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坚持改革抓体制、安全抓责任、整体抓质量，推动思想再解放、改革再深化、目标再提升、思路再优化、发展再创新，以“专业竞争力提升重点建设年”工程为契机，进一步推动学校内涵式高质量发展，以优异成绩庆祝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 70 周年。

(二) 工作任务

1. 全面加强党的建设，为学校内涵式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强保证。深入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十九大精神，继续开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活动，组织开展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 70 周年系列庆祝活动。构建“大党建”工作格局，加强“领航者工程”建设，做实“书记项目”，推进“双带头人”培养，进一步加强校地、校企、校商党建共建交流，推进党建“一院一品”建设。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深化思政课教学改革，大力推进“校地合作课程思政联盟”建设，落实“走基层、看变化、改教法”活动。加大干部队伍建设力度，坚持从严管理监督党员和干部，加大师德师风建设力度。抓好党风

廉政建设，深化运用监督执纪“四种形态”，确保“两个责任”、“一岗双责”落到实处，深入推进廉政教育。

2. 实施“专业竞争力提升重点建设年”工程，精准推动学校高质量发展，推进专业品牌内涵建设。持续做好专业诊断工作，高质量建设省级品牌专业和高水平骨干专业。加强专业集群对接产业链建设，增强专业设置与产业结构的契合度，提升专业与地方产业结合度，形成“4+2+2”专业集群结构，坚持创新链和产业链“双向融合”。深化教育教学改革，完善教学质量监控与评价制度，推行“推门听课”，健全教学激励机制和教学成果评价机制，深化创新创业课程体系、教学方法、实践训练等关键领域改革，继续推进学分制改革和分层次教学。推动教学信息化建设，积极加大教学资源建设的广度和深度，建成一批校级在线课程及校精品在线课程，继续推进智能控制技术专业教学资源库建设。提升人才培养质量，以企业需求+学校培养+政府支助的模式，校地共同培养经济社会发展急需紧缺技能人才，加大技能竞赛项目扶持力度。拓展招生就业工作，进一步落实分片负责招生责任制，逐步建立专业招生激励与约束机制，拓宽校级就业基地建设。坚持“内培外引”，加快人才队伍建设。

3. 发掘校地合作和科技创新潜力，全力服务地方经济社会发展。夯实校地合作基础，积极构建“一院一镇一项目”的合作格局，以公共实训基地建设为突破，推进资源共建共享，根据校地

共建基地建设要求,面向社会开放实训资源,全面深化与吴中区、相城区的合作。推进产教融合和校企合作,新建3个企业(行业)学院,培育市级校企合作示范组合项目,组织校级12个项目的中期评审,推动校级科研创新服务平台对接各行业协会、区域板块。加强科技创新团队和平台建设,落实2个省级平台、15个新建平台的建设任务,力争联合建设2个市级以上、5个校地合作科技创新服务平台。提高科研服务地方经济能力,在丝绸织造、吴文化研究、智能机器人等领域重点攻关并形成突破,争取完成1个国家级项目、2个省部级项目立项,横向到账经费增长保持在10%以上。充分发挥石湖智库作用,为苏州发展献计献策。

4. 扩大开放办学,深度拓展融合发展格局。开拓继续教育共享服务,完善“苏州市社会教育服务指导中心”,进一步推动与铜仁广播电视大学、陕西广播电视大学延安分校的帮扶合作工作,推动张家港开放大学与自贡市广播电视大学荣县分校、昆山开放大学与桂林广播电视大学的深入合作事宜,推进“苏州市社会教育服务指导中心及培训基地”、“全市公安民警教育训练合作共建单位”和“苏州市禁毒社会工作培训基地”等特色基地建设,加强开放教育的宣传力度,扩大江苏开放大学项目在苏州的影响力。推进国际交流与合作,推动专业群和师资建设,扎实做好中外合作办学高水平示范性建设工程项目,力争本年度在校国际学生规模达170人,提升专任教师赴国(境)外指导和开展培

训时长。

5. 增强保障能力，积极改善办学条件。提高经费保障与管理水平，加快财务管理信息化建设，确保费用管控系统正式上线运行并对系统进行优化，对学校绩效奖励考核办法进行整体化、系统化的完善、优化，进一步激发广大教职员工的积极性，坚持规范“三公”经费的使用和管理。优化教学服务功能，按时完成学生健身环境提升、教职员员工荣休制度、健康关爱计划、绿色新能源科普园地、校园健身步道三期等 2019 年度五项“实事工程项目”，改善师生工作、学习的环境质量。做好“国际应用技术交流中心”、“科技创新与技术转移服务中心”的建设设计工作，实施设施更新等改造工程，推进实验实训场地的建设、改造工作。清理完善校园电瓶车充电智能化改造。完成学校南北无人值守图书馆的建设，启动《苏州教育学院学报》创办专业期刊调研工作。加快校园信息化步伐，完成学生网上办事大厅、移动校园应用、智慧教室等项目的建设、推广工作，将办事大厅服务向移动端延伸，加快档案信息化建设，完成网络中心机房改造工作。

6. 加强服务能力建设，大力营造文明法治校园。深化教育体制机制改革，统筹规划、推进学校“放管服”改革，着力推进多层次协同融合的“服务型”学校。提高学生管理服务水平，加强学生管理“大数据”建设，深化学生事务与发展中心服务工作。深入开展“新时代·新担当·新作为”和“青春梦·中国梦”主

题教育。加强大学生心理健康教育 and 生命安全教育，开展大学生暑期“三下乡”社会实践活动。积极开展“阳光体育”活动，提高学生身体素质。组织好各类大学生竞赛赛事。加强校风学风建设，弘扬“勤勇忠信”校训，注重校园文化传承和内核文化建设，实施“信仰公开课”计划，继续开展“强基工程”和“青马工程”。建设文明和谐平安校园，持续开展文明美丽校园提升三年行动计划。召开新一届教代会、工代会，继续做好董事会、基金会、校友会工作，推进“模范教工之家”建设，做好困难教职工的关怀和补助工作。继续做好离退休老同志的服务工作，推进“模范教工之家”建设，做好困难教职工的关怀和补助工作。继续做好离退休老同志的服务工作。

三、部门机构设置和所属单位情况。

1. 根据部门职责分工，学校内设 15 个管理机构：党委办公室、校长办公室（外事办公室）、组织部（人事处）、宣传部（统战部）、纪检监察室、离退休干部处、工会、团委、教务处、学生工作处、科技处、财务处、审计处、保卫处（人武部）、总务处。

学校内设 5 个教辅机构：信息中心、学术期刊中心、图书馆、继续教育学院、教师教学发展中心。

学校内设 11 个院（部）：机电工程学院、计算机工程学院、电子信息工程学院、管理学院、商学院、教育与人文学院、外国

语学院、艺术学院、思想政治理论教学研究部、数理部、体育部。

本部门无下属预算单位。

2.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纳入本部门 2019 年部门汇总预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共计 1 家，具体包括：苏州市职业大学本级。

四、部门收支预算编制的相关依据及测算分析情况。

根据《苏州市市级部门预算编制管理办法》(苏财预字【2012】39 号)和《苏州市市级财政支出预算管理办法》(苏财预字【2014】29 号)文件精神，按照“完整透明、公平绩效、统筹平衡、厉行节约”的编制原则，贯彻落实省、市对教育工作的各项要求，结合我校的实际情况，坚持量力而行、精打细算、勤俭办学，从严从紧编制 2019 年部门预算。

测算分析情况：首先根据人员变化等情况，对人员信息管理系统数据进行维护。按照人员编制和定额标准，编制人员经费。其次对日常公用经费的实际使用情况进行科学预测，重新调整、明确日常公用经费开支范围，并根据财政部制定的“经济分类科目”编制公用经费预算，提高基本支出编制的合理性和科学性，以及预算编制与执行之间的准确性。三是继续压缩一般性支出，严格按照规定安排“三公”经费和会议费、培训费。四是项目支出的编报遵循预算定额标准、财力许可及本部门的年度工作计划，对于为履行部门职能而增加的工作性、发展性和资本性项目支出编入部门经常性项目中，对于学校重点项目编入市立项目。

第二部分 苏州市职业大学 2019 年度部门预算表

2019 年度苏州市职业大学收支预算总表

公开表一

单位:万元

收 入 预 算		支 出 预 算			
项目名称	金 额	功能分类		支出用途	
		功能科目名称	金 额	项目名称	金 额
一、财政拨款	36142.2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一、基本支出	36809.54
(一) 一般公共预算	36142.28	二、外交支出	0.00	二、部门经常性项目支出	2902.74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三、部门上下级补助支出	0.00
二、纳入财政专户管理的资金	1315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四、市立项目支出	9580.00
三、其他资金	0.00	五、教育支出	37729.05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45.76		
		九、卫生健康支出	0.00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八、住房保障支出	7717.47		
		十九、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一、其他支出	0.00		
当年收入小计	49292.28	当年支出小计			49292.28
上年结转资金	0.00	结转下年资金			0.00
收入合计	49292.28	支出合计			49292.28

2019 年度苏州市职业大学收入预算总表

公开表二

单位：万元

项 目 名 称		金 额
收 入 总 计		49292.28
一、一般公共预算	小 计	36142.28
	公共财政拨款（补助）资金	0.00
	纳入预算管理非税资金	0.00
	专项收入	0.00
二、政府性基金		0.00
三、纳入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小 计	13150.00
	专户管理教育收费	0.00
	其他非税收入	7650.00
四、其他资金	小 计	0.00
	经营收入	0.00
	其他收入	0.00
	债务资金（银行贷款）	0.00
五、上年结转和结余资金	小 计	0.00
	其中：动用上年结转和结余资金	0.00

2019 年度苏州市职业大学支出预算总表

公开表三

单位：万元

合 计	基本支出	部门经常性项目	部门上下级补助支出	市立项目支出	结转下年资金
46292.28	36809.54	2902.74	0.00	9580.00	0.00

2019 年度苏州市职业大学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公开表四

单位：万元

收 入 预 算		支 出 预 算	
项 目 名 称	金 额	支 出 用 途	
		项 目 名 称	金 额
一、一般公共预算	36142.28	一、基本支出	24412.7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0.00	二、部门经常性项目支出	2149.55
		三、部门上下级补助支出	0.00
		四、市立项目支出	9580.00
收 入 合 计	36142.28	支 出 合 计	36142.28

2019 年度苏州市职业大学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

公开表五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代码	功能科目名称	金 额
	合 计	36142.28
205	教育支出	27674.90
20503	职业教育	27674.90
2050305	高等职业教育	27674.9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688.9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2688.9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920.71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768.2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778.3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778.39
22010201	住房公积金	1605.19
22010202	提租补贴	2889.04
2210203	购房补贴	1284.16

2019 年度苏州市职业大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表 (经济科目)

公开表六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基本支出预算安排数
	合 计	24412.73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9533.11
30101	基本工资	4038.13
30102	津贴补贴	2948.15
30107	绩效工资	6326.5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920.71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768.28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870.02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57.24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766.89
30113	住房公积金	1605.19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32.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903.89
30201	办公费	80.00
30202	印刷费	10.00
30205	水费	250.00
30206	电费	450.00
30207	邮电费	100.00

30211	差旅费	573.15
30214	租赁费	5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700.00
30228	工会经费	343.62
30229	福利费	103.03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6.24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37.85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975.73
30301	离休费	541.11
30302	退休费	1368.08
30305	生活补助	13.07
30309	奖励金	0.62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52.85

2019 年度苏州市职业大学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表

公开表七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代码	功能科目名称	金 额
	合 计	0.00

注：本部门无相关收支项目。

2019 年度苏州市职业大学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总表

公开表八

单位：万元

收 入 预 算		支 出 预 算	
项 目 名 称	金 额	支 出 用 途	
		项 目 名 称	金 额
一、一般公共预算	36142.28	一、基本支出	24412.73
1、公共财政拨款（补助）资金	36142.28	二、部门经常性项目支出	2149.55
2、纳入预算管理非税资金	0.00	三、部门上下级补助支出	0.00
3、专项收入	0.00	四、市立项目支出	9580.00
收入合计	36142.28	支出合计	36142.28

2019 年度苏州市职业大学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

公开表九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代码	功能科目名称	金额
	合计	36142.28
205	教育支出	27674.90
20503	职业教育	27674.90
2050305	高等职业教育	18094.9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688.9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2688.9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920.71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768.2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778.3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778.3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605.19
2210202	提租补贴	2889.04
2210203	购房补贴	1284.16

2019 年度苏州市职业大学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经济科目）

公开表十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基本支出预算安排数
	合计	24412.73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9533.11
30101	基本工资	4038.13
30102	津贴补贴	2948.15
30107	绩效工资	6326.5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920.71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768.28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870.02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57.24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766.89
30113	住房公积金	1605.19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32.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903.89
30201	办公费	80.00
30202	印刷费	10.00
30205	水费	250.00
30206	电费	450.00

30207	邮电费	100.00
30211	差旅费	573.15
30214	租赁费	5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700.00
30228	工会经费	343.62
30229	福利费	103.03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6.24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37.85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975.73
30301	离休费	541.11
30302	退休费	1368.08
30305	生活补助	13.07
30309	奖励金	0.62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52.85

2019 年度苏州市职业大学

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表

公开表十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安排数
	合计	0.00

注：本部门无相关收支项目。

2019 年度苏州市职业大学“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预算表

公开表十二

单位：万元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27.50	0.00	27.50	27.50	0.00	0.00	0.00	200.00

2019 年度苏州市职业大学政府采购预算表

公开表十三

单位：万元

采购品目大类	项目名称	经济科目	采购物品名称	采购组织形式	金额
合计					9177.09
一、货物 A					4675.00
	实训、实验中心建设类项目	专用设备购置	专用设备	分散采购	2500.00
	交通工具购置	公务用车购置	通用设备	分散采购	25.00
	设施设备购置	专用设备购置	专用设备	分散采购	2150.00
二、工程 B					2450.00
	校园维修维护	大型修缮	修缮工程	分散采购	2450.00
三、服务 C					2052.09
	物业管理费	物业管理费	公共设施管理服务	分散采购	752.09
	数字化校园平台建设类项目	专用设备购置	信息技术服务	分散采购	1300.00
四、分散采购 D					

注：1. 采购组织形式为：集中采购、部门集中采购和分散采购。

2. 采购品目名称根据《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财库[2013]189号）规定品目名称填写。

第三部分 苏州市职业大学 2019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支预算总表情况说明

苏州市职业大学 2019 年度收入、支出预算总计 49292.28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预算总计各增加 3027.14 万元,增长 6.54%。主要原因是在职人数 2019 年比 2018 年增加,绩效总量有所增加;因政策性因素及学校事业发展需要,公用经费定额、经常性项目比往年有所调增。其中:

(一) 收入预算总计 49292.28 万元。包括:

1. 财政拨款收入预算总计 36142.28 万元。

(1)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算 36142.28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3980.99 万元,增长 12.38%。主要原因是在职人数 2019 年比 2018 年增加,绩效总量有所增加;因政策性因素及学校事业发展需要,公用经费定额、经常性项目比往年有所调增。

(2) 政府性基金收入预算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我校无政府性基金收入预算。

2. 纳入财政专户管理的资金收入预算总计 13150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953.85 万元,减少 6.76%。主要原因是我校在校学生人数减少,学宿费收入也相应减少。

3. 其他资金收入预算总计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我校无其他资金收入预算。

4. 上年结转资金预算数为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0 万元,

增长 0%。主要原因是我校无上年结转资金。

(二) 支出预算总计 49292.28 万元。包括：

1. 教育（类）支出 37729.05 万元，主要是除养老、职业年金、公积金、提租补贴及购房补贴支出外的基本支出及项目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3845.76 万元，主要是单位承担的养老金和职业年金；住房保障（类）支出 7717.47 万元主要是单位承担的公积金、提租补贴及购房补贴。

2. 基本支出预算数为 36809.54 万元，部门经常性项目支出预算数为 2902.74 万元，部门上下级补助支出预算数为 0 万元，市立项目支出预算数为 9580.00 万元。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苏州市职业大学本年收入预算合计 49292.28 万元，其中：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36142.28 万元，占 73.32%；

政府性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纳入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13150.00 万元，占 26.68%；

其他资金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资金 0 万元，占 0%。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苏州市职业大学本年支出预算合计 49292.28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36809.54 万元，占 74.68%；

部门经常性项目支出 2902.74 万元，占 5.89%；

市立项目支出 9580.00 万元，占 19.43%；

结转下年资金 0 万元，占 0%。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情况说明

苏州市职业大学 2019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36142.28 万元。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3980.99 万元，增长 12.38%。主要原因是在职人数 2019 年比 2018 年增加，绩效总量有所增加；因政策性因素及学校事业发展需要，公用经费定额、经常性项目比往年有所调增。

五、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情况说明

苏州市职业大学 2019 年财政拨款预算支出 36142.28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73.32%。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3980.99 万元，增长 12.38%。主要原因是在职人数 2019 年比 2018 年增加，绩效总量有所增加；因政策性因素及学校事业发展需要，公用经费定额、经常性项目比往年有所调增。

其中：

（一）教育（类）

1. 职业教育（款）高等职业教育（项）支出 27674.9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2442.61 万元，增长 9.68%。主要原因是在职人数 2019 年比 2018 年增加，绩效总量有所增加；因政策性因素及学校事业发展需要，公用经费定额、经常性项目比往年有所调增。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类）

1.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缴费（项）支出 1920.71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94.46 万元，增长

11.26%。主要原因是 2019 年预算在职人数比 2018 年预算人数有少量增加，相应养老保险缴费预算增加。

2.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项）支出 768.28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366.92 万元，减少 32.32%。主要原因是 2019 年计算职业年金的基数调减了。

（三）住房保障（类）

1. 住房改革（款）住房公积金（项）支出 1605.19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587.50 万元，增加 57.73%。主要原因是 2019 年预算在职人数比 2018 年预算人数有少量增加、基数提高。

2. 住房改革（款）提租补贴（项）支出 2889.04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681.78 万元，增长 30.89%。主要原因是 2019 年预算在职人数比 2018 年预算人数有少量增加、基数提高。

3. 住房改革（款）购房补贴（项）支出 1284.16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441.56 万元，增长 52.40%。主要原因是 2019 年预算在职人数比 2018 年预算人数有少量增加、基数提高。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表情况说明

苏州市职业大学 2019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 24412.73 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19533.11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2903.89 万元，对个人家庭补助支出 1975.73 万元。

七、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表情况说明

苏州市职业大学 2019 年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我校无政府性基

金支出。

八、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总表说明

苏州市职业大学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收、支总预算 36142.28 万元。与上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收、支总计各增加 3980.99 万元，增长 12.38%。主要原因是在职人数 2019 年比 2018 年增加，绩效总量有所增加；因政策性因素及学校事业发展需要，公用经费定额、经常性项目比往年有所调增。

九、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情况说明

苏州市职业大学 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 36142.28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3980.99 万元，增长 12.38%。主要原因是在职人数 2019 年比 2018 年增加，绩效总量有所增加；因政策性因素及学校事业发展需要，公用经费定额、经常性项目比往年有所调增。

其中：

（一）教育（类）

1. 职业教育（款）高等职业教育（项）支出 27674.9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2442.61 万元，增长 9.68%。主要原因是在职人数 2019 年比 2018 年增加，绩效总量有所增加；因政策性因素及学校事业发展需要，公用经费定额、经常性项目比往年有所调增。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类）

1.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缴费（项）支出 1920.71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94.46 万元，增长

11.26%。主要原因是 2019 年预算在职人数比 2018 年预算人数有少量增加，相应养老保险缴费预算增加。

2.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项）支出 768.28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366.92 万元，减少 32.32%。主要原因是计算职业年金的基数调减了。

（三）住房保障（类）

1. 住房改革（款）住房公积金（项）支出 1605.19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587.50 万元，增加 57.73%。主要原因是 2019 年预算在职人数比 2018 年预算人数有少量增加、基数提高。

2. 住房改革（款）提租补贴（项）支出 2889.04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681.78 万元，增长 30.89%。主要原因是 2019 年预算在职人数比 2018 年预算人数有少量增加、基数提高。

3. 住房改革（款）购房补贴（项）支出 1284.16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441.56 万元，增长 52.40%。主要原因是 2019 年预算在职人数比 2018 年预算人数有少量增加、基数提高。

十、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情况说明

苏州市职业大学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 24412.73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21508.84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

生活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二) 公用经费 2903.89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租赁费、专用材料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十一、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表情况说明

2019 年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预算支出 0 万元，比 2018 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我校无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预算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预算表情况说明

苏州市职业大学 2019 年度的“三公”经费预算支出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 27.50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100%；公务接待费支出 0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0%。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支出 0 万元，比上年减少 200.00 万元，变动的主要原因是我校 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没有安排因公出国（境）费。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预算支出 27.50 万元。其中：

(1) 公务用车购置预算支出 27.50 万元，比上年减少 8.50 万元，变动的主要原因是 2018 年预算购置两辆小汽车，2019 年预算购置一辆商务用车。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支出 0 万元，比上年减少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3. 公务接待费预算支出 0 万元，比上年减少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苏州市职业大学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会议费预算支出 0 万元，比上年减少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苏州市职业大学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培训费预算支出 200.00 万元，比上年减少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十三、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19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总额 9177.09 万元，其中：拟采购货物支出 4675.00 万元、拟采购工程支出 2450.00 元、拟购买服务支出 2052.09 万元。

十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本部门共有车辆 6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6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等。单价 200 万元（含）以上的设备 2 台（套）。

十五、其他重要事项

1. 专项资金。

苏州市职业大学 2019 年度安排市级专项资金 0 项。

2. 其他

（1）预算绩效目标设置情况说明

2019 年本部门共 2 个项目实行绩效目标管理，涉及财政资金合计 3900.00 万元。

（2）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情况

2019年本部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为0万元，与上年相同。支出为0万元，与上年相同。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指由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财政拨款数。

二、一般公共预算：包括公共财政拨款（补助）资金、纳入财政管理非税资金、专项收入。

三、纳入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包括专户管理行政事业性收费（主要是教育收费）、其他非税收入。

四、其他资金：指行政事业单位取得的除上述以外的各项收入，主要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债务收入等。

五、基本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商品和服务支出（定额）。其中，人员经费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六、部门经常性项目支出：指市级预算单位为履行部门单位职能而增加的工作性、发展性和资本性项目支出，在基本支出预算之外编制的年度项目支出计划。

七、部门上下级补助支出：指市级各预算单位内部上下级补助的收支情况。

八、市立项目支出：指市级预算单位为完成区域性、跨职能部门和特定的公共管理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以及市委、市政府确定的民生项目、重点建设项目和财政专项资金的年度支出计

划。

九、“三公”经费：指市级部门用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机关运行经费：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